

广东省财政厅

公告

粤财中公告〔2020〕1号

中山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关于 中山市2020年度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 资格群众团体名单的公告

根据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》（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270号），受广东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委托，市财政局、市税务局联合审核了中山市2020年度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群众团体名单，现予以公布。

2020年度中山市获得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资格群众团体为：中山市红十字会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财政厅、省税务局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6月30日印发
